

國立台東大學 101/05/11



1010002850

教育部 函

95092

臺東縣臺東市西康路2段369號

地 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19

聯絡人：周仲賢

電 話：02-77366345

受文者：國立臺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5月9日

發文字號：臺中(二)字第1010081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申請資料共1份

主旨：所報100學年度外加師資培育學系師資生名額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復 貴校101年5月2日東大師培就業字第1010002663號函。

二、本案經審核後，同意所報100學年度外加師資培育學系師資生名額共計9名，說明如下：

(一)原住民籍學生：

1、經大學考試入學分發之升學管道，以外加名額錄取師資培育學系外加師資生名額共計4名：教育學系、社會科教育學系、體育學系及特殊教育學系各1名。

2、經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之升學管道，以外加名額錄取師資培育學系外加師資生名額共計4名：教育學系1名、幼兒教育學系1名及體育學系2名。

(二)依「僑生回國就學輔導辦法」規定，經聯合招生及分發之入學管道以外加名額方式錄取師資培育學系外加師資生名額共計1名：幼兒教育學系1名。

三、前揭外加名額之師資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請 貴校落實精進教學資源、輔導策略及優質培育相關措施，以保障學生權益且維護師資培育品質；爾後學年度如無此類情形，

仍應回歸各該學年度原核定名額辦理。

四、查所報經大專校院暨高中職接受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審及四技二專技優甄審之升學管道，以外加名額錄取師資培育學系共計7名學生，未說明學生身分，爰檢還該7名學生所有申請資料如附件，請予究明確認。



正本：國立臺東大學

副本：本部高教司、中教司

部長 蔣偉寧

簡任秘書 陳美貞 0612 1429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擬：

- 一、檢附教育部 100.05.10 來函，文中說明核定外加師資生之原則，運動成績優良甄審及四技二專技優甄審之升學管道，非核給原則內學生，故將不再協助該類學生提出外加師資生身分申請。
- 二、100 學年度外加師資生申請通過系所及學生名單如附件一，將轉知會所屬系所及相關單位知悉，並於期末召開外加生修習課程說明會，輔導其修課維護本校師資培育品質。
- 三、請核示。

行政助理 吳佳芸

101.5.11/1730

學程組組長 蘇慧娟

0515 0800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長 溫卓謀

0515 0800

主任秘書 蔡西銘

副校長 張義鋒

101.6.12

0615

敬會：

教育系鄭永昌

幼教系

主任 陳淑芳

社教系

主任 詹子穎

體育系

體育學系主任 陳秀惠

特教系

特殊教育學系主任 程鈺雄

師範學院

副院長 曾南輝

師範學院院長 章勝傑

教務處

行政助理 謝佩芳

行政助理 呂侑霖

教務長 陳錦忠

仁德

100.5.19

五二二二二學 100/05/11



1000003104

電子交換公文

檔號：100-507-7
保存年限：103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真：02-23976919

聯絡人：周仲賢

電話：02-77366345

研習課程如時等社建、註冊、林自奮

行政助理 謝佩芳

助理 楊黛融

組長 林自奮

受文者：國立臺東

敬發長 范春源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臺中(二)字第100007997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抄、
一、研習課程如時等社建、註冊、
二、奉報後，最本分送所院及夏所屬學系知照，
並依說明事項辦理。
三、研習課程如時等社建、註冊、
行監 李振源
100.5.10

師資培育學系就業輔導及長
差假職務代理士

李富美

主旨：為顧及學生經大學考試入學選填志願修讀學位之權益與機會，有關師資培育學系外加師資生名額之原則，請依說明長 蔡英：2
辦理，請 查照。
1000520

說明：

- ① 一、原住民籍與身心障礙學生經大學入學管道以外加招生名額方式錄取師資培育學系(以下簡稱學系)，貴校如擬申請外加師資生名額，仍請依本部98年4月1日台中(二)字第0980052518號函(諒達)之意旨，於各該學年度備齊相關證明資料(包括錄取榜單、身分證明文件及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意願書等)專案報部。
- ② 二、自100學年度起，貴校學生如依③「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④「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⑤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返國入學辦法」、⑥「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來臺就學辦法」及⑦「蒙藏學生升學優待辦法」之規定，經大學入學管道以外加招生名額方式錄取學系，如擬申請外加師資生名額，貴校應於各該學年度備齊相關證明資料(包括錄取榜單、身分證明文件及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意願書等)專案報部。
- 三、前揭申請外加師資生名額，貴校應同時檢附能妥善輔導學

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教學資源條件證明並詳細說明輔導策略，經本部審核通過後，始得外加師資生名額，以維護培育品質。

四、另 貴校應於調查前揭各類學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意願時，向渠等學生說明若未取得我國國民身分證，不得參加教師資格檢定以取得我國教師證書，其未來返回僑居地或原籍地教師資格之取得，悉依當地教師資格取得之規定辦理，且務必確認渠等學生知悉。

五、有關本案外加師資生名額之相關規定與限制，應於各學年度招生簡章載明，且前揭經本部核准外加名額之師資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請 貴校務必落實輔導，以保障學生權益並維護學習品質；次學年度如無此類情形，仍應回歸各該學年度原核定名額辦理。

正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亞洲大學、台灣首府大學

副本：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本部法規會、高教司、中教司

100705/10
16:59:25

國立臺東大學 100 學年度核定外加師資生名額一覽表

錄取學系	教育學系	幼兒教育學系	社會科 教育學系	體育學系	特殊教育學系
入學管道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原住民生 (4 名)	林若凡(10001151)		風柏志(10003146)	高宜玲(10005147)	江廷萱 (10008146)
大學入學甄選個人申請原住民 生(4 名)	盧湘芸(10001152)	胡慧琪(10006116)		邱彥璋(10005134) 高佩雯(10005133)	
僑生 (1 名)		張貝棋(10006151)			
9 名	2 名	2 名	1 名	3 名	1 名



